

我 爱

赵 恺

诗人丛书

27
71
9

我 爱

赵 恺

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苏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6 印张 3.12 插页 4 字数 48,000

1983 年 1 月第 1 版 198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1,000 册

书号: 10100·611 定价: 0.37 元

责任编辑 陈咏华



赵恺，1938年生。籍贯山东。童年在重庆度过。1955年南京晓庄师范毕业后赴苏北农村教学。学生时代开始文学创作，十九岁辍笔。接着。到井冈山伐竹，到农村劳动。1979年继续写作。主要诗作有《我爱》、《第五十七个黎明》等。曾获“1979—1980年全国优秀新诗奖”。现从事专业创作，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寸草心

——代序

我出生在灾难深重的一九三八年。童年是在重庆度过的。五岁，父亲做盲肠切除手术，在手术台上遇到空袭警报，被抬进防空洞。就这样，因刀口感染而丧生。至今，日本飞机那轰轰的声响还喧嚣在我的记忆里。——民族感情是我人生的第一课。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老师叫我参加过一次本应是三年级以上同学才能参加的作文比赛。题目是《一封写给妈妈的信》。信的内容是虚构的，无非是表达对远方母亲的眷念之情吧。谁知居然还得了奖。我至今还记得拿着奖品呼唤着妈妈飞奔回家的情景。那篇作文，大概就是我最初的创作了吧。谁知，后来妈妈真的离开了我，飘泊到太平洋彼岸去了。《一封写给妈妈的信》，直到今天，竟然还没有写完。

母亲是一九四八年转道香港去美国工读的。获硕士学位后，留在美国行医至今。离别的感情很是复杂，除去悲伤和思念，她那不畏羁绊、奋发进取的精神对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小学毕业，读了一学期初中，就去报考陶行知先生创办的晓庄师范。就从师范学校免收食宿、学杂费这一层来说，我也是人民直接养育成长的。接触文学作品是在小学。《寄小读者》、《爱的教育》和《格林童话》是我最初的读本。比较集中地阅读名著，则是入了师范以后的事。学校规定自习不离教室，而我却几乎每节都不在教室，偷偷跑到图书馆读书去了。学生时代生活十分拮据，连一块洗衣皂都得两三人合资购买。可是，我曾狠心拿出好不容易积攒的一块钱，买了一本至今还爱不释手的《艾芜短篇小说选》。印象最深而且历久不衰的诗歌是《大堰河——我的保姆》。诗中描写的勤劳温厚、善良无私的农民母亲对我产生了强烈震撼。这篇诗歌的力量，除了来自作品本身，恐怕我的对于母爱的特殊敏感也是一个重要的潜在因素吧。至于写诗，第一篇习作是发表在黑板报上而居然轰动全校的抒情长诗。当然，随之就是向外投稿。也真是大胆，竟然寄给了大名赫赫的《人民文学》。如今，哂笑幼稚之余，还是十分感谢《人民文学》的：他们对于一个孩子诚恳鼓励，还十分负责地建议我改寄到少儿刊物上去。至于在《人民文学》上发表诗作，则已是二十多年之后的事了。

一九五五年，师范毕业。高唱着“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来到苏北农村学校。十七岁的教师，教授起和自己同年甚至比自己还年长的学生来了。

十九岁被错划为“右派”。第一个劳动地点是井冈山。砍了三个月竹子。在井冈山劳动真是光荣的惩罚。井冈山

的一草一木，无不和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联在一起。劳动之余，我翻山涉水，参观了红色苏维埃所在地宁冈县城，参观了大小五井，参观了毛泽东、朱德同志歼灭两团白军的七溪岭，参观了彭德怀同志训练红军的纵马坪，参观了何长工同志建立的第一所红军医院。井冈山地区，几乎村村都保留着当年“打土豪，分田地”、“打到南昌去，消灭蒋介石”的标语。有一座房屋在第五次反“围剿”中被敌人烧毁，历经二十多年，它的一堵红土墙壁还倔强地屹立着。那堵墙壁象一座纪念碑，至今还高耸在我的记忆里。在井冈山，仿佛生活在一座充满活力的历史博物馆里，自己的精神情操无时不经受它的陶冶。革命摇篮，哺育了我的革命感情。井冈山是我的大学。

回到淮阴农村，度过艰难困苦的三年。三年中，我和农民休戚与共，跟土地建立了血肉相依的联系。一个饥寒之夜，一位农民老妈妈给我端来一碗热气腾腾的山芋叶稀饭。接过碗，我什么话也说不出，泪水刷刷往下流。猛然间，我仿佛听到天地间充满一个巨大的声音：“大堰河——我的保姆”。

爱情也始终伴随着政治的坎坷。未婚妻是一位太湖农家女儿。师范毕业后，我们在淮阴相识。仅仅一年，她就因为我而遭到比我还要沉重的压力。一切，她都默默承受了。她给我安慰，给我力量；她省吃俭用，省下粮钱，给我援助。不幸的是：待我“摘帽”完婚不久，她竟因身心交瘁，年纪轻轻地辞世而去了。她没有看到彻底平反的今

天,是我今生最大的憾事。

一九六二年调入税务所,“史无前例”中又理所当然地到农村接受了五年“再教育”,接着又回税务所。辗转无定,岁月轻抛,直到粉碎“四人帮”。

一九七八年,我参加清江市委宣传部革命回忆录编写组,着手解放淮阴城史料的搜集整理。两年时间,北至沈阳,南到南宁,走访了大半个中国,见到许多解放军高级指挥员。年过七旬的老红军、前广西军区司令员郑贵卿同志告诉我:在一九四五年解放淮阴战斗中,一位十九岁的共产党员徐佳标第一个从云梯爬上城头。插上红旗后,他的两只手腕都被敌人砍断了。就这样,他还用两肘支撑着身体,一寸一寸悬空向右移动了一公尺,用腹部堵住城墙上一个敌人机枪眼,保证了总攻的胜利。革命前驱的艰苦历程,使我感受到深刻、生动的传统教育。从井冈山劳动到编写革命回忆录,这是一条连续不断而又逐步深化的感情线索。忆念昨天,珍惜今天,因而执着地追求明天,成为我生活和创作的思想基础。

在文学创作的道路上,我受过许多艰辛磨砺。在多年的探索之中,最主要的,要算是对新诗性格的探索了。我们校长陶行知先生主张:“教人民进步者,拜人民为老师。”学什么?我以为,最重要的莫过于学感情。不理解人民,不理解时代,写不出时代的强音,这恐怕是诗人最大的悲哀了。坎坷的经历教我懂得:我们的人民是伟大的人民,我们的民族是伟大的民族。坚韧前进——这就是我所追

寻、理解并试图表现的时代强音。新诗正面临考验。这种考验是历史给予新诗的荣光。新诗正和时代一道迎着考验前进。前进，就是新诗的性格。

平反之后，我重新获得失去了二十二年的写作权力。一九八一年五月，我的诗作《我爱》获“1979—1980年全国优秀新诗奖”。在北京，得到许多文艺界师长的教诲，结识了许多诗坛朋友。尤其使我终生难忘的是：年近八旬的邓颖超同志亲切接见了。当我握住邓妈妈双手的时候，我又仿佛听到天地间充满一个巨大的声音：“大堰河——我的保姆”！

如果能用一句话来概括一个人生的话，我想，属于我的那句话应该是：远离母亲，而又在人民和党的母亲般的怀抱之中。是的：“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目 录

寸草心

——代序	1
我爱	1
第五十七个黎明	7
飘展的大地	13
太阳	19
邮戳	21
北京和北京的记忆	23
伐木者、斧头和树的活剧	26
 朱家岗(组诗)	33
刘老庄(组诗)	42
青铜铸造的历史(组诗)	51
歌声	60
 浓眉下的眼睛	61
涕泪纵横的旋律	71

我在十字街头默默站立.....73

——悼赵丹

倾听.....78

胆剑篇.....80

镍币.....85

呼唤.....89

信念的进军.....92

回答.....96

黑色的悲剧.....100

我 爱

我曾轻轻地说，我爱，
声音羞涩又忸怩。

我爱我柳枝削成的第一支教鞭，
我爱乡村小学泥垒的桌椅。
我爱篮球，它是我青春的形体。
我爱邮递员，我绿色的爱情在他绿色的邮包中栖
息。

可是，我的第一声爱还没落地，
就凝成一颗苦涩的泪滴。

.....

.....

我爱我逝去的二十二年，
珍惜，但并不惋惜。

世上有谁比我更幸运？
我有幸参加了一场民族的悲剧。
五十万“演员”，
四分之一个世纪，
一个延续了两千年的主题。

我竟猛然衰老了，
衰老在落幕后的短短一瞬里。
我把平反的通知，
和亡妻的遗书夹在一起；
我把第一根白发，
和孩子的入团申请夹在一起。
绝望和希望夹在一起，
昨天和明天夹在一起。
难道只有死亡才能理解生命的价值？
难道只有衰老才能领略青春的真谛？

我追求，我寻觅，
我挖出当年那颗珍藏进泥土的泪滴，
时间已把它变成琥珀，
琥珀里还闪动着温暖的记忆。
爱，本身就是种子，

生命，怎会死去？
我还是说，我爱，
今天的爱，
正是昨天爱的继续。

我首先爱上了公共汽车月票，
珍重地把它藏进贴胸衣袋里。
虽然它意味着流汗，
虽然它意味着拥挤，
虽然它意味着一条能够装进罐头的沙丁鱼。
然而，流汗和拥挤本身，
就是一种失而复得的庄严权利。
纵使我是—条鱼，
也是一条前进的鱼！

我在崭新的工作证上，
贴上一张十九岁的照片，
年龄栏里却是“四十一”。
生活，得重新品味；
日子，再打头过起。
挖出泪滴，
还得埋下汗滴。

我爱上了报纸，
它成为我一位诚实的伴侣。
它带来诗歌和诗一样的消息，
也带来愤怒的揭发、颤抖的检举：
它们每一颗铅字都是一颗带血的砝码，
天平的另一端，
是党的威望和宪法的信誉。

我爱法院。
我常在监狱门前默默站立。
我爱镣铐里颤抖的双手，
我爱铁门后悔恨的抽泣。
我爱，
是因为我恨：
恨铁不能全成钢，
恨石不能都成器。
给废铁以热吧，
给顽石以力！
人民将把六个金铸的大字高悬在监狱门口：
“化腐朽为神奇”。

我爱音乐，

我爱一切发自心底的旋律。

我爱朱崇懋。我爱关牧村。我爱李谷一。

高音象鸽子飞上蓝天，

低音象沉雷滚过大地。

中音最醇厚：

一曲《吐鲁番葡萄熟了》，

真象熟了的吐鲁番葡萄一般甜蜜。

可是，我不敢抚摸提琴：

我觉得那根被切断的喉管的鲜血，

还在琴弦上滴……

我爱我该爱的一切，

甚至“爱”上了爱的仇敌：

诬告和陷害，

阿谀和妒嫉，

枕在金钱上的爱情，

浸在酒杯里的权力。

感谢你们，

并且惶恐地脱帽敬礼：

多亏丑恶的存在，

爱，才是一个有血有肉的立体。

我大声地说，我爱，
以我第一根白发的名义。

第五十七个黎明

一位母亲加上一辆婴儿车，
组成一个前进的家庭。
前进在汽车的河流，
前进在高楼的森林，
前进在五十六天产假之后的，
第五十七个黎明。

五十七，
一个平凡的两位数字，
难道能计算出什么色彩和感情？
对医生，它可能是第五十七次手术，
对作家，它可能是第五十七部作品；
可能是第五十七块金牌，
可能是第五十七件发明。
可是，对于我们的诗歌，
它却是一片带泪的离情；